

##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主要在北京和厦门两地办公，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上述两地区均对本地及外来人员实施不同程度的管控措施。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复工时间均不同程度的延后，导致审计项目组无法按期前往现场开展 2019 年审计工作，实际执行 2019 年审计工作的时间较原计划有较大的延迟，因此公司无法按预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预计披露年报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为了更好地推进 2019 年年度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决定变更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7 日、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因公司组织机构较多且分散在全国多地（包括北京、天津、厦门、上海等），在 2020 年 6 月 11 日以来北京突发新冠疫情导致防疫措施

升级的影响下，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开展受到实质影响。受疫情影响的具体审计工作情况包括：1、审计工作的相关工作人员、公司相关人员受到疫情防控的规定尽量减少接触而导致审计相关工作整体层面的沟通效率降低；2、因涉及审计工作的部分人员居住于疫情防控的重点管控区域导致外出不便；3、办公场所加强疫情防控措施使得快递人员不便于及时收发邮件；4、涉及外地审计工作所在地政府因北京新冠疫情升级而加强了北京人员前往当地的控制，使得天津、厦门、上海等外地、外勤审计工作推迟或调整设计的审计程序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审计工作仍在推进中。公司正在积极提供审计所需的相关资料，全力做好配合支持工作，力争尽快完成公司 2019 年审计和年报编制工作。公司预计将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因公司不能按时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停牌，且可能面临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0-070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